# 2024年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大全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海孤独 更新时间：2024-09-04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呼兰河...*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一**

《呼兰河传》这本书也是关于童年的回忆，但比起《城南旧事》又大有不同，“城”的回忆大多是童真纯朴的感觉，而“呼”的童年却没有林海音的众星捧月之感，但在祖父的庇护下，童年也是快乐的成长。

呼兰河的故事是东北1920年左右的故事，其中鸡犬相闻的生活氛围很浓，是熟悉的农村生活的写照。跳大神等虽然我没见过，不过倒是听长辈们讲过若干迷信的故事。对封建迷信的批判在萧红的笔下淋漓尽致。

其中三个人物的生活给我的印象最深。

团圆媳妇，被定了娃娃亲，七岁的时候被五两银子定下了。到了婆家被活活折磨死。积极活泼的团圆媳妇在小小的年纪，却被封建所压迫，把一个正常人迫害致死。婆家人都打他，说是给下马威，想想令人脊背发凉，或许像金锁记一样了，一代人迫害一代人，从受害者成为的施害者。看到用烙铁烙团圆媳妇的脚底时，我看到丧心病狂的迫害，从未想到会有这种灭绝人性的事，到底是什么样的思想可以让一个人这样迫害自己的家人呢？而且是一个小小年纪的人，或许在他们的眼中，团圆媳妇并不是一个人，是五两银子和传宗接代的工具。

有二伯和老厨子都是小偷，本质上没有什么不同，一个偷的小心翼翼，声称未偷；另一个贼喊捉贼，五十步笑百步。对有二伯其实是有一点点同情的，又有一点点讨厌的，同情是因为在日俄战争中被吓破了胆的小平民，讨厌的也或许是因为这个原因吧。

冯歪嘴子是比较正面的形象了，不为生活所击倒，独立且自强，有自尊心，或许有原则且坚守的人都值得尊重吧。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二**

《呼兰河传》是民国女作家萧红所著。它正如著名作家茅盾所说：“一首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谣。”萧红以自己小时候的经历和口气，写成了这篇“如诗，如画，如歌”的小说。

全书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第五章，讲胡家的团圆媳妇。团圆媳妇是个童养媳，才十二岁。她的婆婆很会持家，对家里的家禽家畜很是爱惜，对鸡鸭猪狗都舍不得打，怕打了猪不长肉，怕打了鸡不生蛋。。。。。。唯独对小团圆媳妇，却毫不留情，每天打八场骂三场，还美其名曰：不打成不了好人。结果，打出病来，也不去大夫那儿治病，迷信地东家要个偏方，西家讨个秘方，把团圆媳妇放热水里热昏，再用冷水浇醒。如此这般折腾了许多次，活生生地把这个十二岁的小姑娘折磨致死，人财两空。

从这个故事里，我不仅读到了一个生活在公婆打骂下的童养媳悲惨的命运，更认识到那个时代女子低下的地位。书里说到，当地男人打妻子的时候，都会理直气壮地说道：“娘娘（庙会上的子孙娘娘）还得害怕老爷（子孙娘娘的丈夫）打呢，何况你一个长舌妇！”可见，男人打妻子，婆婆打媳妇在那个年代是一件天经地义的事。连明媒正娶的女子都难逃脱被打骂的命运，更何况一个地位卑微，甚至可以说半是媳妇，半是佣人的童养媳。

其实，即使小团圆媳妇没有被折磨死，她也会和那个年代大部分女子一样，默默地为别人走完一生，不知道自己的生命何去何从。被三从四德绑架了人生观的女孩子，一生只知道完成三件事：出嫁，生子，持家。她们的一生，仅仅是服从，仅仅是一个附属品：从父，从夫，从子。即使是大户人家的女儿，也往往没有属于自己的完整的名字。她们的姓就是她们的标识。父姓上冠以夫姓，便伴随她们的一生，直至刻在墓碑上，留下一点她们曾经来过的痕迹。 从“xx氏”，我们无从得知她是谁，有着怎样的音容笑貌，只能看到两个家族的联姻。她们代表的不是自己，只是一个代号，一个附属品，一个婚姻证明。在时代的限制下，她们只知道自己是某某的女儿，是某某的妻子，是某某的母亲。她们并不知道她们还有一个身份，那就是“我”—— 作为一个“人”的真正自我。 正因为没有自我意识，她们不知道自身的尊严，当然也无法认识自身的价值，只能在打骂歧视下，或痛苦或麻木地走到人生尽头。书中还提到，有些媳妇不堪忍受婆家的暴力或冷遇，回娘家诉苦，可是母亲却告诉她这是“命”。 这些年纪轻轻的女孩子，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有这样悲哀甚至痛苦的“命”。有些人实在不堪忍受，只能轻生以求解脱。所以，生在那个时代的小团圆媳妇，她的命运注定是一场悲剧。

我特别关注这个章节，还有个重要的原因，那就是到今年年底，我也是十二岁。 幸运的是，我生在一个民主而开明的时代： 男女社会地位平等，每个人都可以有属于自己的名字，拥有自由的意志，怀有独特的梦想，所以我拥有一个完全不同的人生。 我认为这样才是正确的。人生而平等。既不应该有地位，职业的歧视，也不应该有性别的歧视。在我们周围，优秀的男同学和女同学各领风骚；我们放眼社会，各行各业的男女精英各有千秋。性别，本不存在“谁比谁优秀”或“谁比谁差”的问题。无论男女，作为“人”，不仅有社会责任，家庭责任，更需要为自己负责。每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每个人都有无穷的潜力，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特长，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梦想。 同样十二岁的我，在知识的海洋里遨游，在大千世界里行万里路，在梦想成为一名化学家，在梦想着诺贝尔的荣耀。我深深地同情同龄的小团圆媳妇，为她叹息，为她流泪，也为自己庆幸命运的恩宠。

千年前，《木兰辞》 用委婉诙谐的方式向男性世界宣告：“两兔傍地走，安能辨我是雄雌？”

千年后，我们迎来了男女平等的环境。既然有幸降生在这个时代，作为一名女生，我会更加自信自强，展现自己的风采，发掘自己的潜能，追逐自己的梦想，努力活出自主的人生！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三**

在我4年级时，我们学到了好多有关作家萧红的.文章，老师给我们说，萧红有一个作品是写他小时候的事情，让我们有时间去看一看这本书，书名是《呼兰河传》。在这个寒假我去书店买来这本书，带着美好的印象，深切的渴望，我在一个午后翻开了这本《呼兰河传》。

——摘自《呼兰河传》

祖父的眼睛是笑盈盈的，祖父的笑，常常笑得和孩子似的。

祖父是个长得很高的人，身体很健康，手里喜欢拿着个手杖。嘴上则不住地抽着旱烟管，遇到了小孩子，每每喜欢开个玩笑，说：\"你看天空飞个家雀。\"

趁那孩子往天空一看，就伸出手去把那孩子的帽给取下来了，有的时候放在长衫的下边，有的时候放在袖口里头。他说：\"家雀叼走了你的帽啦。\"

孩子们都知道了祖父的这一手了，并不以为奇，就抱住他的大腿，向他要帽子，摸着他的袖管，撕着他的衣襟，一直到找出帽子来为止。

祖父常常这样做，也总是把帽放在同一的地方，总是放在袖口和衣襟下。那些搜索他的孩子没有一次不是在他衣襟下把帽子拿出来的，好像他和孩子们约定了似的：\"我就放在这块，你来找吧！\"

这样的不知做过了多少次，就像老太太永久讲着\"上山打老虎\"这一个故事给孩子们听似的，哪怕是已经听过了五百遍，也还是在那里回回拍手，回回叫好。

每当祖父这样做一次的时候，祖父和孩子们都一齐地笑得不得了。好像这戏还像第一次演似的。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四**

那天，我怀着无比愉快的心情去读《呼兰河传》这本书。作者萧红的童年事件让我浮想联翩。

读了这本书后，我被萧红那童年的趣事和她那在祖父菜园里的有趣的片段逗笑了，她天真又有趣的事让我想起了我以前。

当读到萧红在菜园中瞎闹的时候，我的心情是一场的激动快乐。在读到护栏和的景色时，我想起了小时候的时候在山东的景色。

萧红是一个天真可爱、活泼开朗的小女孩，在自己遇到痛心的事时，她会想法子给自己找乐子。他就是和平、快乐的象征。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五**

我阅读了一本名叫呼兰河传的书，书中讲了许多我和祖父趣味的故事，如果想明白就继续往下看吧。

我记得有一段异常趣味，讲了我在后园摘了一把玫瑰，给祖父戴在草帽上，而祖父却不明白，还说：“今年雨水大，花香二里都能闻见。”从这能看出来祖父十分疼爱我。

作者出生时祖父已经六十多了，作者三。四岁时，祖父已经快七十了，七十岁的祖父很爱我，爷俩在后园笑个不停，后园就是我的天堂，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很自由。

书里还讲了在东二街上有个大泥坑很深，那个大坑淹死好多生命，那个大坑家家户户都明白，有的人说拆墙，种树，就没有人说把这个坑填平。

在作者的描述中，她的童年是很欢乐的，也是寂寞的。她从小在后园长大的，我和外祖父一齐玩，一齐干活。

书中写到团园媳妇是一个美丽可爱的.十二岁姑娘，才十二，本该是有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而她却卖给一户人家做童养媳，很可怜。这让我想起了我们的新社会，没有重男轻女，没有战争。

啊，我真想永远留在童年，可欢乐的时光总是过的那么快，童年仅有一次，我们要珍惜哟。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六**

《呼兰河传》是一篇伟大的杰作！

萧红是个心思寂寞的人，但是从她身上我又看到一股极不平凡的魅力。就像她写的《呼兰河传》，有人说它像小说，又有人说它像自传，萧红的`文章就是这样，在不知不觉中令人不明其中的因此然。

《呼兰河传》不像《城南旧事》，虽然同样是写小城里的故事，可《城南旧事》给我的感觉像是一朵含苞怒放的花，紧紧的让人读得轻快自然；但《呼兰河传》不一样，它就像一盘颜料，什么赤橙黄绿青蓝紫全都混在一齐，令人琢磨不透，可又别有一番韵味！

《呼兰河传》是一片美文，文章中，极有艺术感的文字令人心动不已；《呼兰河传》也是一篇寂寞的小说！当时的萧红，一个人身在沦陷的香港，心中苦闷而寂寞，这种情绪，透过文字渗透进了我们心中。

在第二章《小城三月》中，我在不知不觉中，又看到了另一个萧红。小城的三月风景如画。瞧，“三月的原野绿了，像地衣那样绿，透在那里、那里”，好一个“那里、那里”，连一片草地都能写得如此唯美、动人！

再看看第三章《生死场》，哎，如此悲伤、凄凉，令人心痛。

《呼兰河传》是立体的、有寂寞、有完美、有悲伤、有期望。今年秋天，我读了一篇故事，这故事，没有华丽的词语做点缀；没有优美的句子做装饰；有点只是灰白的画面，但是从灰白的画面中，我分明听到了了一曲凄凉的笛声，能让我听到这笛声的恐怕只有这《呼兰河传》了！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七**

《呼兰河传》是萧红的一部自传式的\'长篇小说，描述她幼年记忆中故乡呼兰河城的风土人情和民间故事。小说第一章写呼兰河的自然环境和小镇概貌，像画卷式的展开镇上主要的大街、胡同、店铺，以及人们相应的“卑琐平凡的实际生活”;第二章写承载人们精神寄托的民间风俗，比如跳大神、常秧歌、放河灯、野台子戏、四月十八娘娘庙大会;第三、四章写作者小时候家里的后院景象以及与祖父的短暂生活;第五章一向到结尾分别写了老胡家的团圆媳妇、有二伯、冯歪嘴子几个人物的故事。

“严冬一封锁了大地的时候，则大地满地裂着口。”

开篇严冬笼罩下的北方自然景象，奠定了整本书的基调。卖馒头的老头在冰雪天叫卖，不留意跌倒，馒头从箱子里滚了出来，有人趁此机会捡馒头离开，老头爬起来见馒头不对数，只是看着那人的背影哀叹：“好冷的天，地皮冻裂了，吞了我的馒头了。”人们总是埋怨天气，不埋怨人。

“一年四季，春暖花开、秋雨、冬雪，也但是是随着季节穿起棉衣来，脱下单衣去地过着。生老病死也都是一声不响地默默地办理……但这是大自然的威风，与小民们无关……呼兰河的人们就是这样，冬天来了就穿棉衣裳，夏天来了就穿单衣裳。就好像太阳出来了就起来，太阳落了就睡觉似的。”

呼兰河的民间风俗，比如七月十五鬼节，人们纷纷奔赴河边，看无数河灯漂流的繁华景象，“河灯从几里路长的上流，流了很久很久才流过来了。再流了很久很久才流过去了”，有的流到半路就灭了，或被岸边的野草挂住了，越往下流，河灯越孤寂越少了。人们看着河灯飘远，心里从刚才的欢腾又变为无由来的空虚。人们看河灯漂流，像看着自己的生命。

老胡家的团圆媳妇，也是在大家群众观看之下，被认为有鬼附身，以致于最后为了给她驱鬼而被捉弄死了。最后一个人物冯歪嘴子，他也是透过磨房里的窗户观看外面的人与被窗外的人观看。

小说在写法上主要采取散文式的文字风格和抒情笔调，叙述灵活，生动搞笑，而且每个章节的资料相对独立，在叙事上不像故事型的小说前后联系那么紧密。小说中仅有的几个人物的故事，也几乎相互独立，感觉像写完一个就过一个，读者也能够看完一个过一个。但我觉得，小说一开始，萧红就不断在“看”，看呼兰河的每一条街，之后看每一家店铺，最后又看每一个人，但一向没变的是那种看的态度，不太近也太远，好像始终有一种适宜的距离，而且总是那么认真，之因此感觉像写完一个过一个，那是正因萧红看完一个就记得一个。

萧红写出来的呼兰河城那几个人物，各自的命运都感觉像是被某种力量驱使着，发生在透明身上的事情仿佛瞎闹一般。这些人物迂腐而纯真，无力但不脆弱，他们察觉不出生命应有的那种绝望，反而有着非凡的生命力。就像孩子们逛庙会时会叫大人买的那些不倒翁，“十分灵活，按倒了就爬起来”，而且是很快地爬起来。无论他们身上的故事怎样滑稽怎样喧闹，但另一方面他们的生活终归是静的，始终安安静静地过着日子，“狗有狗窝，鸡有鸡架，鸟有鸟笼，一切各得其所”。

萧红最爱祖父，她出生时，祖父已经六十多岁。萧红从小喜爱跟着祖父念古诗，但那个时候她还读不懂“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祖父详细解释了，她依旧不懂：“为什么小的时候离家?离家到哪里去?我也要离家的吗?等我胡子白了回来，爷爷你也不认识我了吗?”祖父笑着回答：“等你老了还有爷爷吗?”

小说中间有一段写萧红与祖父的生活，充满童真童趣。我最感动的，是萧红一个人在后院里玩耍的那段描述：“花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像鸟上天了似的。虫子叫了，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一切都活了。都有无限的本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是那么的自由。倭瓜愿意爬上架就爬上架，愿意爬上房就爬上房。黄瓜愿意开一朵谎花，就开一朵谎花，愿意结一根黄瓜，就结一根黄瓜。若都不愿意，就是一根黄瓜也不结，一朵花也不开，也没有人问它;玉米愿意长多高就长多高，它若愿意长上天去，也没有人管;蝴蝶随意地飞，一会从墙头上飞来一对黄蝴蝶，一会又从墙头上飞走了一只白蝴蝶。它们是从谁家来的，又飞到谁家去?太阳也不知道这个。”

这难以忘却的童年记忆，正是《呼兰河传》的创作缘由。祖父过了八十岁就去世了，之后萧红离开呼兰河城开始逃荒。小说完稿于1940年12月12日，距萧红逝世仅不到两年。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八**

读完《呼兰河传》就像看了一部杯具结尾的电视剧一样让人难以释怀，总想找人说说，总想找人分担分担。

暑假来临之际，我就迫不及待地阅读了这本书。文章一开始就写“严冬封锁了大地”，在这样的季节里，地皮冻裂了，人手冻裂了，就连小狗也冻得整夜整夜地叫，最直接的景物描述，一下就带我走进了寒冷的呼兰河小城，在这个小城里生活着一群平凡而又无知的人，他们照着几千年传下来的习惯而思索，而生活。跳大神，唱大戏，放河灯，他们总是把期望寄托在鬼神身上，一年四季他们老老实实地理解苦难加注在身上的考验，风霜雨地，受的住的就过去了，受不住的，就寻着自然的结果。尽管每个人的人生都在禁受着一年四季的考验，但至少也该有奋斗和抗争吧，又怎样可能逆来顺受呢可见呼兰河小城它就是一座没有思想和精神的死城，即使天上的太阳有时显得个性大，那也是没有温暖的。

小说中我最喜欢的依然是祖父和祖父的园子，祖父就像那仅剩的一缕阳光，温暖着作者幼小的心灵，在这个园子里，作者就像那园子里的倭瓜，黄瓜，玉米，蝴蝶……一样，自由自在，无拘无束地成长；在这个园子里作者的世界绝不是那房子里的狭窄世界，而是宽广的；在这个园子里作者的笑声不知有多大，自己都会感到震耳了。在那里，“花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像鸟上天似的。虫子叫了，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一切都活了。都有无限的本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要怎样样，就怎样样。都是自由的……童年永远是最纯真，最完美的岁月，即便是作者之后有悲凉凄苦的人生，但这些完美的回忆依然温暖着她，支撑着她。

小说最让我情绪低沉的是小团圆媳妇之死，作者虽没有具体写她挨打的过程，但是那“不分昼夜，一向哭很久……”可见她禁受了怎样的摧残和毒打。到之后不哭了，愚昧而又迷信的婆家人左次右番地请胡仙，跳大神，闹神闹鬼，周围的人也说长道短，说死说活的，只到把十二岁的小团圆媳妇整死。小说中另一个让我佩服的人物就是冯歪嘴子，他是个敢于追求又敢于抗争的勇敢者，当不幸降临，他失去了最爱的妻子还要抚养两个嗷嗷待哺的孩子，左邻右舍都说他这回可非完不可时，他却照常地活在世界上，照常地负起他那份职责。他就像是注入呼兰河小城的一股新鲜血液，让人振奋，让人改变，让人不向命运低头。

“从前那后花园的，而今不见了。老主人死了，小主人逃荒去了。”物是人非，人去楼空，好一派荒凉凄惨的景象。这让我想去李清照词中的那句“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又上心头。”记忆中那无人过问的往事已积满了灰尘，尽管回忆充满了苦涩，但也充满了温暖，所以作者忘却不了，难以忘记。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九**

《呼兰河传》是萧红的一部自传式的长篇小说，描述她幼年记忆中故乡呼兰河城的风土人情和民间故事。小说第一章写呼兰河的自然环境和小镇概貌，像画卷式的展开镇上主要的大街、胡同、店铺，以及人们相应的“卑琐平凡的实际生活”;第二章写承载人们精神寄托的民间风俗，比如跳大神、常秧歌、放河灯、野台子戏、四月十八娘娘庙大会;第三、四章写作者小时候家里的后院景象以及与祖父的短暂生活;第五章一向到结尾分别写了老胡家的团圆媳妇、有二伯、冯歪嘴子几个人物的故事。

“严冬一封锁了大地的时候，则大地满地裂着口。”

开篇严冬笼罩下的北方自然景象，奠定了整本书的基调。卖馒头的老头在冰雪天叫卖，不留意跌倒，馒头从箱子里滚了出来，有人趁此机会捡馒头离开，老头爬起来见馒头不对数，只是看着那人的背影哀叹：“好冷的天，地皮冻裂了，吞了我的馒头了。”人们总是埋怨天气，不埋怨人。

“一年四季，春暖花开、秋雨、冬雪，也但是是随着季节穿起棉衣来，脱下单衣去地过着。生老病死也都是一声不响地默默地办理……但这是大自然的威风，与小民们无关……呼兰河的人们就是这样，冬天来了就穿棉衣裳，夏天来了就穿单衣裳。就好像太阳出来了就起来，太阳落了就睡觉似的。”

由此能够看出呼兰河城人与自然的关联，以及对人生的态度，对活着的态度。在这样的前提下，在我看来，整个小说一向贯穿着一种“看”的人生观。

呼兰河的民间风俗，比如七月十五鬼节，人们纷纷奔赴河边，看无数河灯漂流的繁华景象，“河灯从几里路长的上流，流了很久很久才流过来了。再流了很久很久才流过去了”，有的流到半路就灭了，或被岸边的野草挂住了，越往下流，河灯越孤寂越少了。人们看着河灯飘远，心里从刚才的欢腾又变为无由来的空虚。人们看河灯漂流，像看着自己的生命。

秋天搭台唱野台子戏时，人们更是从不一样地方赶来看戏，分散四处的姐妹、父子都能够借此机会会面。台上演员唱念做打，台下百姓胡打瞎闹。看戏过程中，台上台下甚至会突然间转换主角，台下的人们真吵起架动起手来，而台上的戏子却不为所动，依旧自我表演。

老胡家的团圆媳妇，也是在大家群众观看之下，被认为有鬼附身，以致于最后为了给她驱鬼而被捉弄死了。最后一个人物冯歪嘴子，他也是透过磨房里的窗户观看外面的人与被窗外的人观看。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十**

萧红是一个命运悲苦的女性，然而她却以柔弱多病的身躯面对世俗，经历了叛逆，觉醒和抗争一次又一次生命的搏击。祖国的灾难，故乡的沦亡，个人遭遇的坎坷，使她的作品中带着一丝丝凄苦和愤世，甚至还有那么一点点的乡愁。

小学期间，我们上了萧红的《火烧云》和《祖父的园子》，真真切切地体会到，萧红小时候居住的呼兰河城是如此的奇妙与可爱，使人不禁向往它……可今天，我读了这本书，却明显地体会到了这个年代到百姓们的无奈与痛苦，也读懂了一个懵懂小女孩的心。

《呼兰河传》这本书一共分为六大章，它以作者的童年回忆为主线，描绘了当时呼兰河城的难忘人和事：不断给人带来灾难的大泥坑；小城的“精神盛举”――跳大神，唱秧歌，放河灯，野台子戏，四月十八娘报庙会；令人心碎的小团圆媳妇的惨死；有二伯的不幸遭遇；冯歪嘴子一家的艰辛生活……作者通过追忆家乡的各种人物和生活画面，以入木三分的笔触，刻画了中国的愚昧灵魂，控诉了根深蒂固的传统封建思想，封建习俗对人们的危害，表达了作者对旧社会中国的扭曲人性，损害人格的否定。

在这六篇中，我最喜欢的就是第三章――《我的\'祖父》。这篇文章的文字向我们叙述了当时在幼儿时代萧红生活的喜，怒，哀，乐，让人无比地向往和羡慕。

萧红家有一个大花园。这花园里可谓是生机勃勃，丰富多彩，语香烂姿，鸟花绚多。花园里的一花一草，一景一物都让我感到神奇，新鲜。特别是那会呼叫，会冒烟，叶子会发光的大榆树，让我感到十分羡慕和惊讶。

萧红说，花园中的植物，动物简直是应有尽有。“蜜蜂则嗡嗡飞着，满身绒毛，落到一朵小花上，胖乎乎，圆滚滚，就像一个小毛球，落到上面一动不动了。”这句话让我仿佛看到了一只毛茸茸的小蜜蜂嗡嗡飞着，落到一朵芳香四溢的花儿上，一动不动，似乎在回味着这无限乐趣。看，多有诗意呀！这，就是语言的魅力。

更让人啼笑皆非的是，天真淘气的萧红竟趁外祖父拔草时，将一朵朵红彤彤的玫瑰插在祖父的草帽上，一边插还一边笑。祖父更是可爱，不知真相，说了句：“今年雨水大，咱们这棵玫瑰开得真香，二里路哪怕闻得到的。”我当时在喝茶，看了这句话，突然笑得哆嗦起来，实在憋不住，一口水从我嘴里喷了出来，地上顿时湿了一大片。

这，就是童心。

这，就是童趣。

同学们，好好读读这本《呼兰河传》吧，此时此刻，你马上就会领略到萧红那纯洁的，又痛苦的童年！

编辑推荐：

更多读后感范文进入读后感大全：duhougan/

**呼兰河传读书笔记第五章篇十一**

这一章主要讲了萧红童年时代，与她的祖父、祖母一起生活的点滴记忆。开头一篇便是我们课本中学到的《祖父的园子》。课文总之没有原著好，太多的删删改改，没有了原来的味道。这一章的文字真是质朴无华，散发着田野的芳香，写得太自然了。

“花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

鸟飞了，就像鸟上天了似的。

虫子叫了，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

一切都活了。”

我太喜欢这段文字了，在那个年代，能写出这样自由的文字，真是不一般!我仿佛看到那“蓝悠悠的天空、明晃晃的阳光”、“蝴蝶乱飞，蜜蜂嗡嗡地叫着”，所有的一切，都那么无忧无虑。

我还喜欢萧红的祖父。“祖父的眼睛是笑盈盈的，祖父的笑，常常笑得和孩子似的。”她的祖父对她很好。村里的小猪小鸭掉井了，祖父会用泥包起来烧给她吃。“把小猪的皮一撕开，立刻冒了油。”再蘸点盐、韭菜花，啊!真香啊!我都要咽口水了。她的祖父是个和蔼慈善的老人，我最喜欢他的就是，他从来不会批评、训斥小孩子，总是心平气和。萧红学种地，把好好的菜种踢飞了，犯了错，祖父依旧笑呵呵的。她吃熏小猪时，没有一点儿吃相，“满嘴油，随吃随在大襟上擦着”，祖父看了也并不生气。他的祖父有教养、有气度。我猜想他一定是个家道中落的文人，说不定还是个秀才呢。文中提到：“祖父教我的《千家诗》，并没有课本，全凭口头传诵。”我觉得他一定不是个普普通通的农民，他有文化，萧红的文学修养也许就是祖父从小培养的结果。所以我更加钦佩他的祖父了。

萧红不喜欢她的祖母，我也是。她的祖母洁癖严重，以她屋的窗纸最白净。而萧红偏偏要捅破这雪白的窗纸。而严厉的祖母就躲在窗外，她一捅，祖母就拿个大针在她的手指上狠狠地一扎。这样的教育方式到现在也算得平常，比如小孩子乱摸乱动，要挨手扳、要罚站，掉饭粒要挨罚，吃手指要挨敲。而且她的祖母还爱骂人，她骂祖父是个“死脑瓜骨”，骂萧红是“小死脑瓜骨”，哎!可惜她先死了，不知道这个“小死脑瓜骨”长大以后，竟成了有名的作家。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